

##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傲化学”）拟与杭州乐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乐辰”）、自然人龚诚共同发起设立精细化工产业并购基金。
- 并购基金设立的具体事宜尚需各方进一步协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产盈利能力，发现和培育新精细化工行业优质项目，加速公司产业链整合和延伸，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杭州乐辰、龚诚共同发起设立精细化工产业并购基金（基金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最终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并购基金”或“基金”）。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杭州乐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3524781126

住所：杭州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 999 号 6 幢 209-1-858 室

法定代表人：王旭

经营期限：2015-09-16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号：P1034114

参与的基金项目：杭州赛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赛琦融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乐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乐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赛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辰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拟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杭州乐辰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第三方亦不存在任何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 2、自然人龚诚

龚诚先生（身份证号码 32058219900325\*\*\*\*），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曾任江苏万盛大伟化学有限公司采购总监，现任江苏立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龚诚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拟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龚诚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第三方亦不存在任何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 三、拟设立基金的情况

### （一）拟设立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规模：1.5 亿人民币

2、基金存续期限：7 年

3、基金管理人：杭州乐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基金出资方式

普通合伙人：杭州乐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百傲化学，货币出资 5000 万元；

龚诚，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

5、基金投资方向主要为：精细化工相关领域内的国内外优质标的。

6、基金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IPO、并购以及其他退出情形，以后续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公司对于基金投资的标的公司具有优先收购权。

7、其他：公司本次参与设立的产业并购基金预计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基金具体管理模式、决策机制、主要管理人员、各出资人的权利义务、管理费用及收益分配机制等内容，以后续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

####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和风险分析

（一）本次参与设立的并购基金投资方向为精细化工相关领域内的国内外优质标的，与公司主营业务相似，通过并购基金发现、培育优质标的，为公司在精细化工行业的扩张储备项目。

（二）公司拟出资 5,000 万元认购并购基金份额，公司将权衡自身负债规模和运营资金需求最终确定出资额，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三）公司与合作各方就发起设立并购基金事项初步达成合作意向，尚未签署正式合伙协议，并购基金设立的具体事宜尚需各方进一步协商，存在无法按约定出资和设立失败的风险。

（四）并购基金设立后，存在投资决策风险、未能寻找到投资标的和投资标的选择不当等风险。

鉴于本次参与设立并购基金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和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披露并购基金的设立、募集、重大变更和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收购事项。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